

1. 检查单：北京市应急管理局行政规范化检查单
2. 检查模块：生产经营单位通用
3. 检查项：生产经营单位未与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未在承包合同、租赁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或者未对承包单位、承租单位的安全生产统一协调、管理的行为
4. 对应职权编号：C3655100
5. 检查内容：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发包单位是否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
6. 检查标准：
  - 6.1 非煤矿山发包单位应当与承包单位签订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安全投入保障（二）安全设施和施工条件（三）隐患排查与治理（四）安全教育与培训（五）事故应急救援（六）安全检查与考评（七）违约责任
  - 6.2 检查非煤矿山发包单位与承包单位间的安全管理协议  
形式：书面，纸质版本，双方签字盖章，原件  
内容：（一）安全投入保障（二）安全设施和施工条件（三）隐患排查与治理（四）安全教育与培训（五）事故应急救援（六）安全检查与考评（七）违约责任  
范本：（见附件）

附件：

协议编号：

## 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工程名称： \_\_\_\_\_

发包单位(甲方)： \_\_\_\_\_

承包单位(乙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 填写说明

一、本协议为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印制的《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文本格式，非煤矿山外包工程的发包单位和承包单位应当遵照执行。

二、本协议根据《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2号）第八条的规定制定，本协议适用范围和相关用语的含义与该办法相同。

三、本协议由发包单位与承包单位在外包工程开工前并在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时签订。

四、本协议的签约双方为企业主要负责人，签约时若需要委托代理人的，应当出具委托代理书。

五、本协议所称安全投入，包括《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中规定的安全生产费用，如安全生产检查、隐患治理、安全教育与培训、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应急救援技术装备的配置及维护保养、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的配置与更新、事故逃生和紧急避险设施设备的配置、应急演练等，以及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项目。

六、本协议《技术交底记录文件》、《有关人员与设备设施证明文件》两个附件，以及签约双方对本协议未尽事宜需要另行约定补充条款的其他附件，作为协议的补充，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七、本协议中若存在签约方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当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条款的填写空格不够时，可以另附页说明。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已将 \_\_\_\_\_ 工程 (以下简称工程) 承包给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施工。

为了加强对工程的安全生产管理, 明确安全生产责任, 防止和减少施工作业中的生产安全事故, 按照《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 并依据《非煤矿山外包工程安全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62 号, 以下简称《办法》) 的要求, 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就工程安全生产管理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_\_\_\_\_。

(二) 工程地点与范围: \_\_\_\_\_。

(三) 工程承包主要内容: \_\_\_\_\_。

(四) 工程工期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第二条 承诺**

(一) 甲方承诺。

1.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和《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有关规定。

2. 严格遵守工程设计, 不违章指挥或者强令乙方及其从业人员冒险作业。

3. 严格遵守甲乙双方签订的本协议。

4. 对工程安全生产负主体责任。

(二) 乙方承诺。

1. 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和《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有关规定。

2. 严格遵守工程设计,按工程设计、工程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3. 严格遵守甲乙双方签订的本协议。

4. 保证提供给甲方的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资质证书、从业人员信息等相关资料真实可靠,并对因上述资料不真实可靠造成的后果负法律责任。

5. 对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责。

### **第三条 安全投入和资金保障**

(一)甲方是工程安全投入的责任主体,负责完善和改进工程安全生产条件的资金保障,并及时、足额向乙方提供保障施工作业所需的安全投入。

(二)甲方负责支付给乙方的工程款或者工程单价中含有的安全生产费用,其内容包括: \_\_\_\_\_ 项目,甲方应当明确其金额或者比例为: \_\_\_\_\_。

甲方应当监督乙方将各项安全投入落实到位。

(三)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有关规定和本协议,保证将甲方支付的安全生产费用落实到位、专款专用,不断完善和改进工程安全生产条件。

(四)乙方应当明确其用于从业人员的工伤保险等费用,其金额为: \_\_\_\_\_。

(五)本协议未明确的安全投入,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要求必须投入的,或因地质条件、作业环境等变化产生的安全生产费用,需要由乙方完成投入的,其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给乙方。

### **第四条 安全设施和施工条件**

(一)甲方应当保证与外包工程有关的生产系统安全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外包工程

具备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规定的安全生产条件。

(二)甲方应当为乙方提供安全生产所必要的施工作业条件。除不可抗力外,甲方未向乙方提供安全生产所必要的施工作业条件,由此给乙方造成有关生产进度、经济等方面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三)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现有生产系统,以及与工程安全生产相关的勘察、设计、风险评价、检测检验和应急救援等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完整和有效;同时,应当告知乙方工程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存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以及在紧急情况下应当采取的应急措施,对工程施工进行书面和现场的技术交底。

甲方提供乙方图纸资料的日期(包括图纸的绘制时间)、名称和数量清单,技术交底的时间、负责人、参加人员等记录资料,应当在本协议的附件1(《技术交底记录文件》)中予以明确。

(四)乙方应当制定工程施工方案。

(五)乙方应当保证工程作业范围内施工的安全生产条件,按照甲方的统一要求,及时维护、保养工程作业范围内施工的设备设施。

(六)乙方应当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管理的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提供给甲方备案。

(七)乙方应当明确其工程施工人员和设备设施的情况,具体内容如下:

1.安全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的姓名、性别、年龄、文化程度、所在岗位和资格证书。

2.其他从业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性别、年龄、文化程度。

3.主要设备设施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安装位置等情况。

乙方应当将上述情况在本协议附件2(《有关人员和设备设施证明文件》)中列明。

## **第五条 隐患排查与治理**

(一)甲方应当建立健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和建档、监控等项制度,定期对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与报告。

(二)乙方应当定期排查并及时治理工程作业范围内的事故隐患,建立台账,做好

相关记录，并及时向甲方报告。

(三)乙方在工程作业范围内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后不能立即治理的，应当采取必要的防范措施，并及时书面报告甲方协商解决，消除事故隐患。

## **第六条 安全教育与培训**

(一)甲方应当对乙方的安全教育与培训工作进行指导。

(二)甲方应当监督检查乙方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情况。

(三)乙方应当制定本单位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四)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对本单位从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培训，保证从业人员掌握必需的安全生产知识、操作技能和应急逃生知识。

## **第七条 事故应急救援**

(一)应急准备。

1. 甲方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与其他应急救援组织签订救援协议，编制本单位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

2. 甲方配置的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和器材包括：\_\_\_\_\_。

3. 乙方应当编制与工程相适应的应急预案或者应急处置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或者参加甲方组织的演练。

4. 乙方配置的应急救援设备设施和器材包括：\_\_\_\_\_。

(二)事故报告。

1. 工程施工发生事故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乙方项目部负责人报告；乙方项目部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向甲乙双方的负责人报告。

2. 工程施工发生事故后，甲方负责人应当按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3 号)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报告。

### (三) 事故救援。

1. 工程施工发生事故后，乙方应当按照专项应急预案或者应急处置方案立即开展事故救援。

2. 工程施工发生事故后，甲方应当按照应急预案要求，立即开展应急救援，负责指挥、协调事故救援工作，充分调动甲乙双方的应急资源。

### (四) 事故处理。

1. 事故调查结案后，甲乙双方根据事故调查处理结论承担各自相应责任。

2. 甲方应当承担的经济处罚不得转嫁或者变相转嫁给乙方。

3. 根据事故调查处理结论，甲乙双方相关人员承担各自相应责任。

## **第八条 安全检查与考评**

(一) 甲方应当加强工程监督检查工作，发现乙方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行为，有权制止。

(二)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工程施工的安全生产考核机制，制定考核办法，对乙方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考核和奖惩。

(三) 乙方负责工程范围内的作业安全管理，制定施工方案，加强工程作业现场的日常安全检查，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四) 在整个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当保持安全管理人员和工程技术人员的连续稳定，保持与承揽工程相匹配的施工资质，保证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特种作业人员持有效证件；同时，若技术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设备设施发生变化的，乙方应当书面告知甲方。

(五) 乙方应当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同时，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

(六)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供安全生产考核所需资料，接受甲方的考核与奖惩。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甲乙双方遵守《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义务，并享有相应的权利。

(二)甲方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承担违约责任，依法赔偿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因违约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甲方擅自压缩工程合同约定的工期，违章指挥或者强令乙方及其从业人员冒险作业的；

2. 甲方未提供工程施工作业所必要的图纸资料，未向乙方进行技术交底的；

3. 甲方不能提供合法的外包工程项目的；

4. 甲方不能保证与外包工程有关的生产系统安全设施正常运行的；

5. 甲方违反工程设计安排乙方施工作业；

6. 甲方未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支付应当由甲方承担的工程安全生产费用的；

7. 发生事故后，甲方未及时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

8. 甲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不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三)乙方违约。

当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承担违约责任，依法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因违约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乙方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乙方未按照合同或者协议约定将甲方提供的安全生产费用落实到位、专款专用的；

2. 乙方不能保证与承揽工程规模相匹配的施工资质、技术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和设备设施的;

3. 乙方有关资质、证照已过期的, 或者安排证件已过期的各类应持证人员上岗作业的;

4. 乙方人员违章指挥或者违章作业的;

5. 乙方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的;

6. 发生事故后, 乙方未及时开展应急救援工作的;

7. 乙方不履行协议义务或者未按协议约定履行义务的其他情况。

#### **第十条 补充条款**

甲乙双方在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的前提下, 结合工程施工实际, 经协商一致后, 可对以上条款内容进行补充但不得相悖, 补充条款与本协议其他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一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其时效与双方所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相同。  
本协议一式四份, 由甲方、乙方各持两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住 所:

住 所:

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

企业主要负责人(签字):

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1

# 技术交底记录文件

### 一、甲方向乙方技术交底的相关情况

- (一) 技术交底时间。
- (二) 甲乙双方参加技术交底的负责人。
- (三) 甲乙双方参加技术交底的其他参加人员。
- (四) 技术交底方式。

### 二、甲方提供乙方的图纸资料情况

- (一) 提交日期。
- (二) 图纸资料清单(包括图纸的绘制时间)。

## 附件 2

### 有关人员与设备设施证明文件

在整个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负责保证以下安全管理与工程技术人员、特种作业人员、设备设施的配备，其配备情况见表一、表二和表三。

表一 乙方安全管理与工程技术人员配备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岗位	持证情况/证号

表二 乙方特种作业人员持证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岗位	特种作业证	特种作业证号

表三 乙方设备设施配备情况

设备设施名称	型号规格	编号	安装位置	数量